

#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与中山市新丝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共建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协议书

甲方：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甲方法定代表人：刘文清

甲方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下塘西路1号

甲方联系人：刘小飞

甲方联系电话：15913335765

乙方：中山市新丝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周列辉

乙方地址：中山市东区库充大街1号综合商业楼第三层

乙方联系人：陈柏宇

乙方联系电话：15913371285

根据广东省质量工程建设相关要求，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坚持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相互协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合作共建广东理工职业学院移动应用开发专业新丝路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与乙方合作于乙方共建广东理工职业学院移动应用开发专业新丝路校外实践教学基地，依托本基地围绕人才培养、技术



服务、产学研融合等主题开展各项合作。

第二条依托本基地，双方合作内容包括：

1. 乙方接收甲方学生进行顶岗实习，每年接收学生不少 10 人；
2. 甲方负责为乙方完成选派学生的岗前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培  
训服务；
3. 根据乙方服务需求，甲方选派专业教师为乙方提供校外实习实  
训工作督导服务，在合作过程中，双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协商签订  
更加具体的督导服务协议或合同；
4. 甲、乙双方选派工作人员共建本基地项目工作团队，设置相关  
岗位，制定岗位职责；
5. 合作制定相关实践教学管理文件，初步计划有：《校外实践教  
学管理办法》、《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安全管理办法》、《校外实践教学工  
作人员岗位职责》、《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实践教学  
建设与质量监控管理办法》等；
6. 合作完成相关课程的教学改革与资源建设工作；
7. 为了更好的整合甲乙双方的资源，优势互补，提高学生专业  
操作和理论水平，甲乙双方各指派专人负责联络管理和协调；
8. 合作开发产品，共建产学研平台，共同申报科技项目与课题；
9. 合作培养师资，甲方每年选派专业教师到乙方下企业实践，乙  
方负责提供实践岗位。

第三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同意将乙方作为甲方的“校外实训及就业基地”，列入协



议用人单位，优先向乙方输送学生；

2. 甲方与乙方合作，参照职业岗位任务要求，共同开发与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即共同确定学生的培养目标、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

3. 甲方与乙方合作，引入行业企业技术标准，共同开发专业课程和教学资源；

4. 甲方与乙方合作，将企业和职业等要素融入校园文化，培养学生职业意识，形成良好的职业素养，促进校园文化建设与人才培养的有机结合；

5. 甲方可以乙方为实习就业单位的名义展开招生及培训工作，并推荐符合乙方实习岗位要求的学生，帮助乙方挑选合适的人才；

6. 甲方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的要求，确定每次实习实训的时间、内容、人数和要求，提前与乙方联系，与乙方共同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和安排，经双方确认后组织实施；

7. 甲方可以根据乙方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员工培训等服务；

8. 甲方根据实习学生人数等情况委派老师参与教学实习指导工作，协助乙方及时处理学生在实习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9. 对于在乙方工作优秀的学生，甲方可将其定为成功就业学生的典范进行宣传，乙方应积极给予支持与配合。

10. 根据双方的教学需要，提升双方的社会声誉，经学校相关部门批准后甲方可授予乙方“广东理工职业学院移动应用开发专业大学

工

专用



## 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牌匾

### 第四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同意甲方为乙方的“人才输送基地”，列入人才培养单位，按照甲方教学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甲方提供实践及实习机会，培养学生的职业素质和实际操作技能；
2. 乙方管理人员应甲方邀请，作为相关专业的校外专家和企业兼职教师，为甲方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出谋划策；
3. 乙方可以接受甲方的专业教师深入到乙方企业参与社会实践；
4. 实习期间乙方将按公司现有各类规章制度对实习生进行工作管理，同等对待公司员工和实习生，不得歧视实习生，实习生受到的各类奖励和处罚或有违法、违纪现象应及时通报甲方；
5. 在实习期间，乙方应负责为学生提供安全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安排实习生在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关的岗位上进行工作，不安排实习生从事与学生专业无关的工种和岗位、危险和粗重工种。结合实际情况，为实习生提供学习专业知识、从事专业实践活动的机会，并委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指导；
6. 在进入实习岗位前，应当事先对实习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讲明应牢记的注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纪律、安全责任、工作注意事项等。给实习生安排工作及劳动时间不得违反国家有关规定；
7. 学生在使用乙方的仪器设备时，乙方应指导监督学生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操作规程；
8. 在实习期间，乙方负责对学生的实习成绩进行相关的评价和考





核，实习期满后视学生的工作表现如实填写实习鉴定。

#### 第五条协议的提前终止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协议无法履行，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第六条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协议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持伍份，乙方持壹份。

第七条本协议有效期为：2020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协议期满，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再续签。

第八条如有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进行完善。

#### 第九条其它约定事项

无。

甲方（公章）：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乙方（公章）：中山市新丝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1.1

